

证券代码：874098

证券简称：安奕极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志刚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董事高亚平、许飞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诚信、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自身发展的需要与关联方进行了部分关联交易，现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4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进行确认。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式符合市场规律，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该等关联交易没有损害股份公司及各股东的合法权益，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及时充分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亚平、许飞、郑晶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蔡志刚、王斌、Wang Hao、夏小山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了回报公司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亚平、许飞、郑晶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2024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2025年工作计划，公司编制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亚平、许飞、郑晶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蔡志刚、王斌、WANG HAO、夏小山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王斌、WANG HAO、夏小山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

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工作效率及公司经营效益，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亚平、许飞、郑晶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2,000 万元人民币（含等值美元）的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亚平、许飞、郑晶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